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1 – 7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 – 7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9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 13
财务报表附注	14 – 116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2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95 号
(第一页, 共七页)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微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微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95 号
(第二页, 共七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专用设备销售收入确认
- (二) 开发支出资本化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专用设备销售收入确认</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22)“收入”、附注二(28)(b)(ii)“客户确认专用设备产品的时点”及附注四(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中微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约为人民币 62.64 亿元, 其中人民币 51.66 亿元为专用设备销售收入, 约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82.47%。</p> <p>中微公司生产专用设备并销售给各地客户。中微公司将专用设备运至约定交货地点, 进行安装、调试及验收。根据不同专用设备产品的类型及合同安排, 经客户确认后于当期确认销售收入。</p> <p>由于中微公司专用设备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绝大部分, 其金额重大。我们对中微公司的专用设备销售收入确认进行了大量的审计工作, 因此, 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对中微公司专用设备销售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p>我们了解、评估和测试了与销售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p> <p>我们检查了中微公司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及订单, 包括检查了中微公司与客户的主要合作条款, 评估了中微公司收入确认的相关会计政策。</p> <p>我们采用抽样的方法, 执行了如下程序, 以测试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相关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 如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货运单、客户安装、调试验收接受单据等; • 基于交易金额、性质和客户特点的考虑, 向特定客户函证交易金额及应收账款的余额;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95 号
(第三页, 共七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专用设备销售收入确认(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产品销售收入进行测试, 将收入确认记录与货运单据及客户安装、调试验收接受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 评估相关产品销售收入是否确认在适用的会计期间。 <p>此外, 我们实施了包括对主要客户进行背景调查、同行业毛利分析, 以及其他和专用设备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p> <p>基于我们所执行的审计工作, 中微公司专用设备销售收入的确认符合其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二) 开发支出资本化</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16)“无形资产”、附注二(28)(a)(i)“开发支出”以及附注四(18)“研究开发支出”。</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微公司资本化开发支出余额约为 5.06 亿元, 当年发生资本化开发支出金额约为 3.81 亿元。</p>	<p>我们对中微公司开发支出资本化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p>我们了解、评估和测试了中微公司开发支出有关的内部控制。</p> <p>我们采用抽样的方法:</p>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95 号
(第四页, 共七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二) 开发支出资本化(续)</p> <p>中微公司管理层对于试制样机初步完成研制至大规模生产之前所发生的相关成本作为开发阶段支出。对于开发阶段支出, 当同时满足如下所列的所有开发支出资本化条件时才予以资本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 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以及 •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p>由于开发支出资本化涉及重大会计判断且金额重大, 我们将开发支出资本化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检查了研发项目立项文件、管理层批准的项目开发预算、试制样机初步研制完成相关测试报告及管理层评审记录等文件, 核查了资本化项目是否已进入开发阶段; • 我们通过收集相关市场信息, 评估管理层的开发项目预期经济利益的分析; • 结合中微公司目前资金及技术储备, 评估管理层对于开发项目及后续生产提供的资金以及技术资源支持计划的合理性; • 检查了研发成本支出的支持性文件, 核对发生的研发支出的成本费用归集范围是否恰当, 研发支出的发生是否真实, 是否与相关研发活动切实相关。 <p>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 我们取得的审计证据可以支持管理层对开发支出资本化所做出的会计判断。</p>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95 号
(第五页, 共七页)

四、 其他信息

中微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微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微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微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微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95 号
(第六页, 共七页)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中微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微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95 号
(第七页, 共七页)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六) 就中微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上海市
2024年3月18日

注册会计师


林晓帆(项目合伙人)

注册会计师


胡玉琢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7,090,409,172.79	7,326,008,28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1,868,925,299.14	2,939,305,782.82
应收票据	四(3)	48,360,169.73	94,292,044.69
应收账款	四(4)	1,164,908,187.07	618,770,212.45
预付款项	四(5)	112,456,545.17	34,641,813.00
其他应收款	四(6)	10,225,108.44	26,543,773.26
存货	四(7)	4,260,340,245.57	3,401,914,351.15
合同资产	四(8)	37,080,232.43	66,928,321.60
其他流动资产	四(9)	494,793,895.75	146,825,264.15
流动资产合计		15,087,498,856.09	14,655,229,845.88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四(10)	24,219,955.88	17,121,552.22
长期股权投资	四(11)	1,019,574,210.84	979,319,347.5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四(12)	1,202,733,385.14	1,185,505,791.65
投资性房地产	四(13)	6,206,935.35	6,620,428.79
固定资产	四(14)	1,987,606,137.52	335,559,386.65
在建工程	四(15)	848,798,245.12	1,000,204,995.94
使用权资产	四(16)	25,821,972.74	23,078,397.44
无形资产	四(17)	686,936,965.88	590,304,618.31
开发支出	四(18)	505,792,998.61	319,038,500.72
长期待摊费用	四(19)	5,254,354.26	5,580,92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20)	102,158,432.22	55,705,303.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1)	22,944,112.04	861,512,376.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38,047,705.60	5,379,551,623.00
资产总计		21,525,546,561.69	20,034,781,468.88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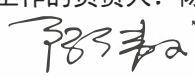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四(23)	1,305,110,382.45	960,122,171.37
合同负债	四(24)	771,596,755.32	2,195,275,208.94
应付职工薪酬	四(25)	287,959,710.00	229,118,339.92
应交税费	四(26)	196,154,594.50	91,389,821.90
其他应付款	四(27)	469,394,723.59	378,487,095.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8)	509,814,734.32	12,475,594.11
其他流动负债	四(29)	83,594,455.26	52,087,336.02
流动负债合计		3,623,625,355.44	3,918,955,567.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30)	-	500,000,000.00
租赁负债	四(31)	16,789,007.84	11,395,996.15
预计负债	四(29)	15,466,597.35	18,952,906.60
递延收益	四(32)	21,016,994.43	50,043,487.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3)	-	1,279,755.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20)	23,434,221.39	50,397,843.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34)	2,109,198.79	1,254,66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816,019.80	633,324,649.06
负债合计		3,702,441,375.24	4,552,280,216.80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5)	619,279,423.00	616,244,480.00
资本公积	四(36)	13,317,392,476.12	12,646,982,965.30
其他综合收益	四(37)	9,123,147.39	2,644,869.64
盈余公积	四(38)	309,639,711.50	245,368,593.29
未分配利润	四(39)	3,570,688,118.81	1,972,690,967.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826,122,876.82	15,483,931,875.39
少数股东权益		(3,017,690.37)	(1,430,623.31)
股东权益合计		17,823,105,186.45	15,482,501,252.0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1,525,546,561.69	20,034,781,468.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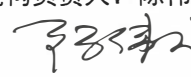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尹志尧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文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50,716,984.41	5,721,888,752.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18,794,408.72	2,889,151,330.77
应收账款	十三(1)	2,567,752,020.99	1,048,827,725.37
预付款项		69,147,674.83	30,760,032.62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2,323,642,875.53	1,377,792,001.14
存货		1,154,903,141.27	2,163,443,405.87
其他流动资产		22,568.34	12,826.52
流动资产合计		13,884,979,674.09	13,231,876,075.12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4,394,400.03	4,508,124.99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2,802,289,825.07	2,422,546,387.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137,535.62	1,123,766,379.65
固定资产		153,671,811.16	135,790,321.84
在建工程		2,886,547.75	11,202,087.96
使用权资产		2,752,964.88	7,526,709.99
无形资产		508,677,834.60	407,068,322.40
开发支出		516,513,837.18	325,312,880.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0,127,350.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91,324,756.29	4,447,848,564.70
资产总计		18,876,304,430.38	17,679,724,639.82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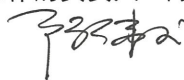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811,673,271.24	752,274,937.94
合同负债		230,419,951.67	905,407,434.11
应付职工薪酬		42,201,709.54	27,127,787.72
应交税费		88,388,635.49	48,894,593.49
其他应付款		221,127,459.53	261,013,985.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2,236,458.25	6,602,080.42
其他流动负债		27,390,870.51	20,340,205.36
流动负债合计		1,923,438,356.23	2,021,661,02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500,000,000.00
租赁负债		508,716.48	1,586,529.15
预计负债		4,063,591.46	715,006.73
递延收益		19,866,994.43	50,043,487.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279,755.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395,608.38	50,359,230.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834,910.75	603,984,009.17
负债合计		1,971,273,266.98	2,625,645,033.52
股东权益			
股本		619,279,423.00	616,244,480.00
资本公积		12,637,457,605.83	11,973,129,734.56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1,240,061.83)	750,975.87
盈余公积		309,639,711.50	245,368,593.29
未分配利润		3,339,894,484.90	2,218,585,822.58
股东权益合计		16,905,031,163.40	15,054,079,606.3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8,876,304,430.38	17,679,724,639.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尹志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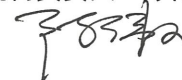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伟文



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伟文



陈伟文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40)	6,263,513,581.37	4,739,830,997.55
减：营业成本	四(40)、(45)	(3,393,243,528.05)	(2,571,933,469.82)
税金及附加	四(41)	(11,835,766.52)	(15,092,595.81)
销售费用	四(42)、(45)	(491,730,143.86)	(408,710,366.69)
管理费用	四(43)、(45)	(343,673,105.92)	(235,925,839.82)
研发费用	四(44)、(45)	(816,652,948.28)	(605,343,887.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四(46)	(203,190,897.24)	63,166,676.75
信用减值损失	四(47)	(10,353,421.53)	(5,410,362.00)
资产减值损失	四(48)	(10,842,628.20)	(20,416,808.29)
加：财务收入-净额	四(49)	87,239,891.38	151,185,673.68
其中：利息费用		(14,377,204.83)	(4,692,553.68)
利息收入		117,666,133.77	145,986,048.89
其他收益	四(50)	124,406,488.29	102,073,674.36
投资收益	四(51)	786,609,323.59	74,267,380.6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873,405.36)	10,993,548.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四(52)	71,772.50	(4,776,929.11)
二、营业利润		1,980,318,617.53	1,262,914,144.27
加：营业外收入	四(53)	33,020,754.54	390,723.39
减：营业外支出	四(54)	(2,957,763.44)	(4,756,987.82)
三、利润总额		2,010,381,608.63	1,258,547,879.84
减：所得税费用	四(55)	(226,404,399.27)	(90,650,561.77)
四、净利润		1,783,977,209.36	1,167,897,318.0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83,977,209.36	1,167,897,318.0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失		(1,930,765.10)	(1,895,070.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5,907,974.46	1,169,792,388.7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78,277.75	14,960,102.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合(损失)/收益		(1,991,037.70)	451,568.5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469,315.45	14,508,533.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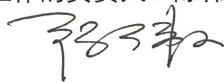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90,455,487.11	1,182,857,420.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92,386,252.21	1,184,752,490.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损失总额		(1,930,765.10)	(1,895,070.70)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6)	2.89	1.90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6)	2.88	1.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尹志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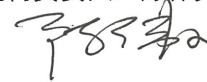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伟文



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文



陈伟文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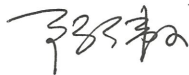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5,668,339,577.50	3,675,499,743.79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3,876,997,273.37)	(2,225,537,538.54)
税金及附加		(7,884,460.08)	(4,336,031.29)
销售费用		(205,528,577.31)	(155,757,315.48)
管理费用		(260,980,117.35)	(171,084,993.60)
研发费用		(561,743,586.82)	(464,717,185.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13,169,234.34)	51,728,294.62
信用减值损失		(6,873,623.40)	(10,917,057.97)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71,993.32)	32,408.16
加：财务收入-净额		85,989,553.63	157,738,744.78
其中：利息费用		(13,720,594.21)	(4,444,513.41)
利息收入		104,904,654.29	138,027,042.74
其他收益		8,324,122.45	12,671,023.00
投资收益	十三(5)	786,428,354.06	72,776,148.9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9,488.13	11,015,919.90
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2,469,582.88	(4,929,309.89)
二、营业利润		1,418,302,324.53	933,166,930.64
加：营业外收入		31,231,641.32	199,830.86
减：营业外支出		(2,687,060.38)	(4,745,757.59)
三、利润总额		1,446,846,905.47	928,621,003.91
减：所得税费用		(137,627,420.34)	(61,465,394.57)
四、净利润		1,309,219,485.13	867,155,609.34
五、其他综合(损失)/收益的税后净额		(1,991,037.70)	451,568.50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1,991,037.70)	451,568.5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7,228,447.43	867,607,177.8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尹志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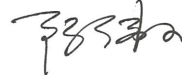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伟文



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文



陈伟文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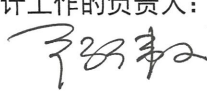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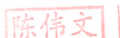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06,121,139.90	5,778,307,190.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7)(a)	345,886,045.29	384,895,50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2,007,185.19	6,163,202,697.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93,846,012.17)	(4,554,833,917.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2,261,957.45)	(683,632,487.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2,739,735.13)	(218,158,810.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7)(b)	(170,085,920.10)	(89,054,04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8,933,624.85)	(5,545,679,265.23)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8)(a)	(976,926,439.66)	617,523,432.12
二、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四(57)(c)	16,674,076,453.53	15,754,564,925.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0,093,661.76	135,647,282.82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62,748.35	1,264,993.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37,932,863.64	15,891,477,201.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70,455,803.24)	(1,505,117,266.22)
与满足资本化条件开发支出直接相关项目所支付的现金		(367,954,223.83)	(148,159,711.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四(57)(d)	(14,472,193,953.34)	(17,125,359,169.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10,603,980.41)	(18,778,636,147.40)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7,328,883.23	(2,887,158,945.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283,97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7)(e)	1,5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783,970.00	500,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589,704.60)	(3,3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7)(f)	(13,598,555.34)	(15,061,767.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88,259.94)	(18,361,767.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595,710.06	481,638,232.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2,496,588.46	69,795,261.77
五、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加: 年初现金余额	四(58)(c)	1,085,494,742.09	(1,718,202,019.19)
		2,452,963,779.24	4,171,165,798.43
六、年末现金余额			
	四(58)(e)	3,538,458,521.33	2,452,963,779.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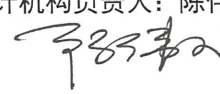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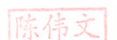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尹志尧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伟文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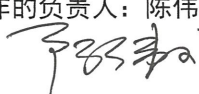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0,972,798.49	3,495,273,079.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28,593.69	229,812,61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7,601,392.18	3,725,085,694.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76,384,717.24)	(3,614,899,059.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503,711.96)	(136,283,79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688,473.10)	(43,284,302.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59,711.00)	(54,987,26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2,736,613.30)	(3,849,454,422.29)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135,221.12)	(124,368,727.47)
二、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55,089,378.71	15,554,564,925.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1,312,648.40	139,847,079.78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16,909.81	1,050,861.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20,018,936.92	15,695,462,866.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0,723,725.53)	(63,693,096.10)
与满足资本化条件开发支出直接相关项目所支付的现金		(376,493,014.24)	(153,196,226.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67,156,923.28)	(17,224,195,396.4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225,119.05)	(747,381,830.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08,598,782.10)	(18,188,466,549.58)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420,154.82	(2,493,003,683.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283,97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283,970.00	500,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589,704.60)	(3,3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67,559.04)	(7,957,17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657,263.64)	(11,257,173.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626,706.36	488,742,826.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202,243.28	35,809,587.33
五、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加: 年初现金余额		1,560,113,883.34	(2,092,819,996.94)
		934,191,336.19	3,027,011,333.13
六、年末现金余额			
		2,494,305,219.53	934,191,336.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尹志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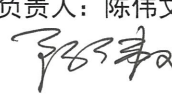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伟文



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伟文



陈伟文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	盈余公积			
202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16,244,480.00	12,287,823,424.00	(12,315,232.42)	158,653,032.36	889,614,139.32	180,402.51	13,940,200,245.77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四(39)	-	-	-	-	1,169,792,388.77	(1,895,070.70)	1,167,897,318.07
净利润(亏损)	四(37)	-	-	14,960,102.06	-	-	-	14,960,102.06
其他综合收益		-	-	14,960,102.06	-	-	-	14,960,102.06
综合收益(亏损)总额合计		-	-	14,960,102.06	-	1,169,792,388.77	(1,895,070.70)	1,182,857,420.13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九	-	211,552,032.30	-	-	-	284,044.88	211,836,077.18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8)	-	-	-	86,715,560.93	(86,715,560.93)	-	-
权益法被动稀释导致的权益变动	四(36)	-	145,691,893.06	-	-	-	-	145,691,893.06
其他		-	1,915,615.94	-	-	-	-	1,915,615.94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16,244,480.00	12,646,982,965.30	2,644,869.64	245,368,593.29	1,972,690,967.16	(1,430,623.31)	15,482,501,252.08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16,244,480.00	12,646,982,965.30	2,644,869.64	245,368,593.29	(1,430,623.31)	15,482,501,252.08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	-	-	-	1,785,907,974.46	1,783,977,209.36
净利润(亏损)	-	-	6,478,277.75	-	-	6,478,277.75
其他综合收益	-	-	6,478,277.75	-	-	-
综合收益(亏损)总额合计	-	-	6,478,277.75	-	1,785,907,974.46	1,790,455,487.11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34,943.00	369,249,027.00	-	-	-	372,283,970.00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295,036,992.59	-	-	-	295,380,690.63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64,271,118.21	(64,271,118.21)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23,639,704.60)	(123,639,704.60)
权益法被动稀释导致的权益变动	-	7,686,867.71	-	-	-	7,686,867.71
其他	-	(1,563,376.48)	-	-	-	(1,563,376.48)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19,279,423.00	13,317,392,476.12	9,123,147.39	309,639,711.50	(3,017,690.37)	17,823,105,186.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尹志尧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伟文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16,244,480.00	11,613,686,148.38	299,407.37	158,653,032.36	1,438,145,774.17	13,827,028,842.28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867,155,609.34	867,155,609.34
其他综合收益		-	-	451,568.50	-	-	451,568.5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451,568.50	-	867,155,609.34	867,607,177.84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211,836,077.18	-	-	-	211,836,077.18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86,715,560.93	(86,715,560.93)	-
权益法被动稀释导致的权益变动		-	145,691,893.06	-	-	-	145,691,893.06
其他		-	1,915,615.94	-	-	-	1,915,615.94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16,244,480.00	11,973,129,734.56	750,975.87	245,368,593.29	2,218,585,822.58	15,054,079,606.30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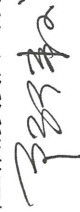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616,244,480.00	11,973,129,734.56	750,975.87	245,368,593.29	2,218,585,822.58	15,054,079,606.30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1,309,219,485.13	1,309,219,485.13
其他综合损失		-	-	(1,991,037.70)	-	-	(1,991,037.7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1,991,037.70)	-	-	1,307,228,447.43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34,943.00	369,249,027.00	-	-	-	372,283,970.00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295,380,690.63	-	-	-	295,380,690.63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64,271,118.21	(64,271,118.21)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23,639,704.60)	(123,639,704.60)
权益法被稀释导致的权益变动		-	7,686,867.71	-	-	-	7,686,867.71
其他		-	(7,988,714.07)	-	-	-	(7,988,714.07)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619,279,423.00	12,637,457,605.83	(1,240,061.83)	309,639,711.50	3,339,894,484.90	16,905,031,163.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尹志尧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伟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伟文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为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由 Advanced Micro-Fabrication Equipment Inc. Asia(以下简称“中微亚洲”)于 2004 年 5 月 3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成立。

根据原公司全体股东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签署的《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取得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57626272806,证照编号为 00000002201812210004。本次整体变更后,原公司各股东截止 2018 年 7 月 31 日在原公司中享有的全部股东权益按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的持股比例相应折为其持有的发起人股,各发起人持有的股比与其在原公司中持有的股比相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168 号文《关于同意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3,486,224 股,并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45 号文《关于同意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0,229,335 股,并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完成了股份登记工作。

2021 年 7 月 9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议案,本公司向满足归属条件的 540 名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52,908 股,并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完成了股份登记工作。

2023 年 3 月 31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议案,本公司向满足归属条件的 986 名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27,413 股,并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与 2023 年 5 月 4 日完成了股份登记工作。

2023 年 4 月 13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议案,本公司向满足归属条件的 683 名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26,630 股,并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与 2023 年 5 月 4 日完成了股份登记工作。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2023 年 11 月 7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议案,本公司向满足归属条件的 567 名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80,900 股,并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完成了股份登记工作。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619,279,423 元,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研发、组装集成电路设备、泛半导体设备和其他微观加工设备及环保设备,包括配套设备和零配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五,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中微半导体设备(广州)有限公司,详见附注五(1)(a)。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二(9))、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0))、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二(12))、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使用权资产折旧(附注二(13)、(16)和(26))、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二(16))、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2))、股份支付(附注二(25))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28)。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 and 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关联方借款组合	关联方借款
押金组合	备用押金、保证金等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以初始确认时点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应收账款组合	以初始确认时点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其他组合	除以上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以初始确认时点作为账龄的起算时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长期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一方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d)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和产成品，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且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的存货，本集团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对于原材料，本集团根据库龄、保管状态及预计未来销售情况等因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计算机及电子设备、办公设备以及运输工具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续)

与固定资产相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 70 年	5%	1.36%-9.50%
机器设备	3 - 7 年	0%-5%	13.57%-33.33%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3 - 10 年	5%	9.50%-31.67%
办公设备	3 年	0%	33.33%
运输工具	5 年	5%	19.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5)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权、内部开发技术以及软件，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专有技术权

专有技术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并按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c) 内部开发技术

内部开发技术按开发阶段满足资本化条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并按预计使用年限 7 年平均摊销。

(d) 软件

购入的软件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并按预计使用年限 3 年或者 5 年平均摊销。

(e)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f)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研发部门职工薪酬、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股份支付费用、研发测试与维护费、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等支出。

试制样机初步完成研制之前，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试制样机初步完成研制至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g)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22) 收入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生产产品并销售予各地客户。

本集团将专用设备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及验收。根据不同专用设备产品的类型及合同安排，经客户确认后，客户具有自行使用产品的权利并承担该产品可能发生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本集团于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相应确认收入。

本集团将备品备件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经客户确认后，客户具有自行使用产品的权利并承担该产品可能发生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本集团相应确认收入。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续)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通常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二(9))；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费用；若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本集团对于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自身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本集团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本集团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本集团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如果本集团需要按事先约定的回购价格回购未解锁而失效或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本集团按照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因获取服务或商品、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股份支付(续)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按照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权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本集团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及办公设备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6) 租赁(续)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以及内部报告制度将集团业务确定为一个经营分部进行分析评价。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开发支出

本集团在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条件的，予以资本化。不满足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

(i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外部评级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包括生产价格指数、国内生产总值和行业预测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

(iii) 存货的跌价准备

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根据市场售价扣减相应的销售费用、合同履行成本以及相关税费进行估计的。这些估计是基于当时市况和产品销售的历史经验，可能由于市场环境变化而发生重大变更。管理层定期对此进行重新估计并相应进行调整。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v) 股份支付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的权益工具，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员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及对某些特定情形作出最佳判断。

对于本公司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本公司聘请第三方估值机构协助采用期权定价模型评价确定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包括选择恰当的估值关键参数(包括无风险利率、波动率和预期股息率等)。

在计算股份支付相关费用时，本公司结合激励对象的等待期及对可行权数量的估计来分期确认相关的股份支付费用。

(v)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三(a)所述，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认为本公司于未来年度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 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本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 25%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v)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续)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b)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ii) 客户确认专用设备产品的时点

本集团根据合同安排以及专用设备产品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是否需要不断调整产品设计规格及参数、后续发生成本是否重大、历史经验等情况判断客户是否确认相关产品。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附注(a)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c)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及 7%
教育费附加(d)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d)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a)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下简称“所得税法”)计算及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情况如下：

	注册地	2023 年度 适用税率
本公司(注 1)	中国上海市	15%
中微半导体设备(厦门)有限公司(“中微厦门”)	中国厦门市	25%
中微惠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中微惠创”)(注 2)	中国上海市	20%
南昌中微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中微南昌”)(注 3)	中国南昌市	15%
中微汇链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中微汇链”)(注 4)	中国上海市	20%
中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中微临港”)(注 5)	中国上海市	15%
中微科技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中微科技”)	中国上海市	25%
芯汇康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芯汇康”)(注 6)	中国上海市	20%
中微半导体设备(广州)有限公司(“中微广州”)(注 7)	中国广州市	20%
无锡正海缘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正海缘宇”)(注 8)	中国无锡市	不适用
Advanced Micro-Fabrication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Pte. Ltd. (注 9)	新加坡	17%
AMEC Japan Co., Inc. (注 10)	日本神奈川县	29.74%
AMEC North America, Inc. (注 11)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21%和 8.84%
Advanced Micro-Fabrication Equipment Korea Ltd. (注 12)	韩国首尔	10%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a) 企业所得税(续)

注 1：本公司为设立于上海浦东新区的生产性中外合资企业，依据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5%。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于 2021 年度，本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3 年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2 年度：15%)。

注 2：中微惠创为注册于上海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 2023 年度实际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2022 年度：20%)。

注 3：中微南昌为注册于南昌的有限责任公司，依据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5%。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于 2021 年度，该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享受 15%的优惠税率，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3 年该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2 年度：15%)。

注 4：中微汇链为注册于上海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 2023 年度实际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2022 年度：20%)。

注 5：中微临港为注册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委会关于印发<临港新片区 2023 年第二批重点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资格企业名单>的通知》(沪经信规[2024]54 号)，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 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 年度：25%)

注 6：芯汇康为注册于上海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 2023 年度实际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2022 年度：20%)。

注 7：中微广州为注册于广州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 2023 年度实际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2022 年度：不适用)。

注 8：无锡正海缘宇为注册于无锡的有限合伙企业，不适用企业所得税。

注 9：Advanced Micro-Fabrication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Pte. Ltd. (“中微国际”)为注册于新加坡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 2023 年度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7%(2022 年度：17%)。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a) 企业所得税(续)

注 10: AMEC Japan Co., Inc.为注册于日本的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 2023 年度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9.74%(2022 年度：29.74%)。

注 11: AMEC North America, Inc.为注册于美国加州的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 2023 年度实际适用的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1%(2022 年度：21%)。2023 年度适用的加州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84%(2022 年度：8.84%)。

注 12: Advanced Micro-Fabrication Equipment Korea Ltd.为注册于韩国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韩国相关所得税法的规定，对于公司获得的利润采用超额累进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利润在 2 亿韩元以下税率为 10%，在 2 亿韩元至 200 亿韩元税率为 20%，在 200 亿韩元至 3,000 亿韩元税率为 22%，在 3,000 亿韩元以上税率为 25%。该公司 2023 年度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0%(2022 年度：10%)。

(b) 增值税

本集团的产品销售、提供应税劳务以及提供应税服务适用一般计税方法，适用税率为 13%及 6%。本公司注册于金桥出口加工区。本公司向金桥出口加工区外进行境内货物销售无需申报缴纳增值税销项税，本公司所缴纳的增值税进项税额亦无法抵扣。本集团境内子公司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当期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c)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按缴纳的增值税的一定比例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税率如下：

	税率
本公司	5%
中微厦门	5%
中微惠创	5%
中微南昌	7%
中微汇链	5%
中微临港	5%
中微科技	5%
芯汇康	5%
中微广州	7%
无锡正海缘宇	7%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d)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按缴纳的增值税的 3% 缴纳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按缴纳的增值税的 2% 缴纳地方教育费附加。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53,832.67	101,422.10
银行存款(a)	6,943,787,535.01	7,139,184,983.14
其他货币资金(b)	53,278,829.38	134,530,477.41
应收利息	93,188,975.73	52,191,400.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5,761,175.87	591,390,090.27
	<u>7,090,409,172.79</u>	<u>7,326,008,282.76</u>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余额中包括七天通知存款 3,405,482,846.35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4,686,322,626.00 元)。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包括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受限资金 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00,000,000.00 元)、向银行申请开具海关税款保函及预付款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折合人民币 50,469,997.02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3,193,651.06 元)以及向银行申请开具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折合人民币 2,808,832.36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1,336,826.35 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结构性存款	1,868,925,299.14	2,659,952,117.8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279,353,665.00
	<u>1,868,925,299.14</u>	<u>2,939,305,782.82</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8,508,748.42	54,629,129.92
商业承兑汇票	-	40,535,693.63
减：坏账准备	(148,578.69)	(872,778.86)
	<u>48,360,169.73</u>	<u>94,292,044.69</u>

-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 (c)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的类别均为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分析如下：

组合 — 应收票据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 148,578.69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872,778.86 元)，计入当期收益 724,200.17 元(2022 年度：损失 477,558.19 元)。本集团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ii)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48,578.69 元，其中收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872,778.86 元，相应的账面余额为 95,164,823.55 元，无收回或转回单笔金额重要的应收票据。
- (iii)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195,720,226.21	638,556,635.75
减：坏账准备	(30,812,039.14)	(19,786,423.30)
	<u>1,164,908,187.07</u>	<u>618,770,212.45</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97,403,299.93	571,369,246.75
一到二年	95,406,194.91	52,781,785.63
二到三年	6,388.46	9,053,992.68
三到四年	6,622.78	965,804.71
四年以上	2,897,720.13	4,385,805.98
	<u>1,195,720,226.21</u>	<u>638,556,635.75</u>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余额	合同资产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u>468,828,622.14</u>	<u>8,303,999.36</u>	<u>(9,523,800.53)</u>	<u>38.66%</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余额	合同资产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u>345,049,381.47</u>	<u>20,759,998.40</u>	<u>(8,675,088.35)</u>	<u>51.71%</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d)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1,097,403,299.93	2.18%	(23,954,348.36)
一到二年	95,406,194.91	4.14%	(3,948,814.08)
二到三年	6,388.46	71.25%	(4,551.67)
三到四年	6,622.78	99.73%	(6,604.90)
四年以上	2,897,720.13	100.00%	(2,897,720.13)
	<u>1,195,720,226.21</u>		<u>(30,812,039.14)</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571,369,246.75	1.87%	(10,688,783.61)
一到二年	52,781,785.63	6.07%	(3,205,388.43)
二到三年	9,053,992.68	8.99%	(813,807.61)
三到四年	965,804.71	71.72%	(692,637.67)
四年以上	4,385,805.98	100.00%	(4,385,805.98)
	<u>638,556,635.75</u>		<u>(19,786,423.30)</u>

(iii)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6,454,092.59 元(2022 年度：13,245,761.20 元)，无转回的坏账准备(2022 年度：无)，收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5,482,887.16 元(2022 年度：8,980,372.71 元)。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e)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无核销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无核销的坏账准备(2022 年度：无)。

(f)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账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u>112,456,545.17</u>	100%	<u>34,641,813.00</u>	100.0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68,843,998.16</u>	<u>61.22%</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26,948,886.89</u>	<u>77.79%</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及押金	8,336,367.06	8,836,000.00
应收退税款	1,269,249.81	2,522,607.12
员工备用金	206,162.38	528,280.96
关联方借款(附注六 (5))	-	13,839,069.19
其他	798,072.62	1,221,938.70
	<u>10,609,851.87</u>	<u>26,947,895.97</u>
减：坏账准备	<u>(384,743.43)</u>	<u>(404,122.71)</u>
	<u>10,225,108.44</u>	<u>26,543,773.26</u>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278,103.87	12,820,354.28
一到二年	3,710,250.00	13,723,014.27
二到三年	216,970.58	73,084.46
三年以上	404,527.42	331,442.96
	<u>10,609,851.87</u>	<u>26,947,895.97</u>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第一阶段—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8,336,367.06	(45,921.08)	0.55%
其他：	1,943,571.85	(8,909.39)	0.46%
	<u>10,279,938.91</u>	<u>(54,830.47)</u>	
第三阶段—			
其他：	<u>329,912.96</u>	<u>(329,912.96)</u>	100.0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第一阶段—			
关联方借款组合：	13,839,069.19	(45,808.37)	0.33%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8,836,000.00	(11,364.59)	0.13%
其他：	3,942,913.82	(17,036.79)	0.43%
	<u>26,617,983.01</u>	<u>(74,209.75)</u>	
第三阶段—			
其他：	<u>329,912.96</u>	<u>(329,912.96)</u>	100.0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c)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4,005.84 元(2022 年度：54,730.04 元)，收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61,398.82 元(2022 年度：27,109.30 元)，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949.84 元(2022 年度：无)。

(d)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度：无)。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1	保证金及押金	3,500,000.00	一到二年 一年以内	32.99%	(5,131.28)
其他应收款 2	保证金及押金	3,326,367.06	及一到二年	31.35%	(30,210.32)
其他应收款 3	应收退税款	939,336.85	一年以内	8.85%	(725.46)
其他应收款 4	保证金及押金	800,000.00	一年以内	7.54%	(7,265.66)
其他应收款 5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一年以内	4.71%	(1,406.58)
		<u>9,065,703.91</u>		<u>85.45%</u>	<u>(44,739.30)</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1	关联方借款	13,839,069.19	一年以内 及一到二年	51.35%	(45,808.37)
其他应收款 2	保证金及押金	4,826,000.00	二到三年	17.91%	-
其他应收款 3	保证金及押金	3,500,000.00	一年以内	12.99%	(7,975.06)
其他应收款 4	应收退税款	1,220,893.50	一年以内	4.53%	(2,713.37)
其他应收款 5	应收退税款	971,800.66	一年以内	3.61%	(2,159.77)
		<u>24,357,763.35</u>		<u>90.39%</u>	<u>(58,656.57)</u>

(f)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按照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g)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的应收股利。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89,635,803.56	(83,723,350.52)	2,405,912,453.04
在产品	860,223,810.13	(1,500,417.31)	858,723,392.82
发出商品	867,918,033.68	-	867,918,033.68
产成品	136,386,538.25	(8,600,172.22)	127,786,366.03
	<u>4,354,164,185.62</u>	<u>(93,823,940.05)</u>	<u>4,260,340,245.57</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20,486,773.03	(77,334,943.92)	1,343,151,829.11
在产品	346,794,689.92	(1,500,417.31)	345,294,272.61
发出商品	1,551,601,114.20	(13,320,426.62)	1,538,280,687.58
产成品	187,006,574.30	(11,819,012.45)	175,187,561.85
	<u>3,505,889,151.45</u>	<u>(103,974,800.30)</u>	<u>3,401,914,351.15</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存货(续)

(b)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	
原材料(i)	77,334,943.92	17,923,042.82	-	(11,592,964.43)	58,328.21	83,723,350.52
在产品	1,500,417.31	-	-	-	-	1,500,417.31
发出商品	13,320,426.62	-	(6,552,495.05)	(6,767,931.57)	-	-
产成品	11,819,012.45	-	-	(3,218,840.23)	-	8,600,172.22
	<u>103,974,800.30</u>	<u>17,923,042.82</u>	<u>(6,552,495.05)</u>	<u>(21,579,736.23)</u>	<u>58,328.21</u>	<u>93,823,940.05</u>

(i) 其中，按库龄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材料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一年以内	2,257,534,328.58	0.00%	-	1,264,558,694.83	0.00%	-
一到二年	116,346,102.66	10.92%	(12,701,562.95)	45,899,982.39	12.70%	(5,830,208.61)
二到三年	24,321,315.72	18.74%	(4,557,318.52)	26,007,783.61	14.50%	(3,771,516.81)
三到四年	21,879,075.11	13.45%	(2,942,039.02)	12,612,534.92	15.06%	(1,899,243.36)
四年以上	25,733,428.54	76.56%	(19,700,877.08)	19,106,204.18	70.83%	(13,532,402.04)
	<u>2,445,814,250.61</u>		<u>(39,901,797.57)</u>	<u>1,368,185,199.93</u>		<u>(25,033,370.82)</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存货(续)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预计售价, 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合同履约成本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在产品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预计售价, 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合同履约成本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的预计售价, 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合同履约成本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产成品	产成品的预计售价, 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合同履约成本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8)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资产	38,432,304.17	68,808,312.91
减: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u>(1,352,071.74)</u>	<u>(1,879,991.31)</u>
	<u>37,080,232.43</u>	<u>66,928,321.60</u>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准备的合同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合同资产(续)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27,981,812.02	3.52%	(984,417.10)
一到两年	10,450,492.15	3.52%	(367,654.64)
	<u>38,432,304.17</u>	<u>3.52%</u>	<u>(1,352,071.74)</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67,810,679.51	2.73%	(1,852,733.82)
一到二年	997,633.40	2.73%	(27,257.49)
	<u>68,808,312.91</u>	<u>2.73%</u>	<u>(1,879,991.31)</u>

(iii)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为 1,066,773.30 元(2022 年度：1,687,918.86 元)，转回的减值准备金额为 1,594,692.87 元(2022 年度：无)。

本集团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023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合同资产的核销情况(2022 年度：无)。

(9)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494,516,557.83	146,299,780.34
预缴所得税	<u>277,337.92</u>	<u>525,483.81</u>
	<u>494,793,895.75</u>	<u>146,825,264.15</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	14,832,000.00	10,006,000.00
其他押金及保证金	10,156,719.82	7,756,673.95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u>(768,763.94)</u>	<u>(641,121.73)</u>
	<u>24,219,955.88</u>	<u>17,121,552.22</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长期应收款主要处于第一阶段。

(11)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1,030,543,365.06	990,288,501.7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10,969,154.22)</u>	<u>(10,969,154.22)</u>
	<u>1,019,574,210.84</u>	<u>979,319,347.52</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新增投资	处置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发放现金股利	其他权益变动	外币报表折算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1	329,207,048.22	-	(39,885,099.15)	49,352,276.16	(2,435,280.90)	13,013,413.41	-	349,252,357.74	-	-
联营企业 2	249,303,620.74	57,902,100.00	-	(17,985,104.12)	-	7,686,867.71	-	296,907,484.33	-	-
联营企业 3	228,520,786.42	-	-	(15,784,404.46)	-	-	-	212,736,381.96	-	-
联营企业 4	98,437,671.19	-	-	(5,282,879.07)	-	-	-	93,154,792.12	-	-
上海洪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洪朴”)	31,079,793.94	-	-	(5,226,250.91)	-	-	-	25,853,543.03	-	-
SOLAYER GmbH (“Solayer”)	16,844,585.25	-	-	(3,269,219.21)	-	-	(1,991,037.70)	11,584,328.34	(10,969,154.22)	(10,969,154.22)
上海芯元基半导体科技有限公 司(“上海芯元基”)	15,948,212.80	-	-	(1,504,930.26)	-	-	-	14,443,282.54	-	-
南昌城微置业有限公司 (“南昌城微”)	9,977,628.96	-	-	(32,757.26)	-	-	-	9,944,871.70	-	-
浙江拓朴微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6,000,000.00	-	(302,830.92)	-	-	-	5,697,169.08	-	-
	979,319,347.52	63,902,100.00	(39,885,099.15)	(36,100.05)	(2,435,280.90)	20,700,281.12	(1,991,037.70)	1,019,574,210.84	(10,969,154.22)	(10,969,154.2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投资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206,365,718.4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302,437,062.25 元)。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工具投资	<u>1,202,733,385.14</u>	<u>1,185,505,791.65</u>

(13) 投资性房地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			
原值	8,705,124.84	-	8,705,124.84
累计折旧	<u>(2,084,696.05)</u>	<u>(413,493.44)</u>	<u>(2,498,189.49)</u>
账面价值	<u>6,620,428.79</u>	<u>(413,493.44)</u>	<u>6,206,935.35</u>

于 2023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入销售费用和营业成本的折旧费用金额分别为 413,493.44 元和 0.00 元(2022 年度：206,746.71 元和 206,746.71 元)。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57,505,317.12	112,388,065.62	328,885,899.52	16,549,467.55	3,966,802.92	719,295,552.73
在建工程转入	641,002,897.86	2,872,019.57	55,585,329.38	3,670,359.28	-	703,130,606.09
本年其他增加	958,418,224.81	60,616,156.33	72,120,018.08	548,672.57	404,020.20	1,092,107,091.99
本年其他减少	-	(24,272,820.50)	(17,680,056.43)	-	-	(41,952,876.93)
政府补助	(49,733,097.35)	(19,226,902.65)	-	-	-	(68,960,00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146,002.06	115,294.87	13,545.73	3,481.33	278,323.9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807,193,342.44</u>	<u>132,522,520.43</u>	<u>439,026,485.42</u>	<u>20,782,045.13</u>	<u>4,374,304.45</u>	<u>2,403,898,697.87</u>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4,502,123.72)	(99,619,570.52)	(184,891,323.32)	(12,063,252.43)	(2,560,937.91)	(383,637,207.90)
本年计提	(13,480,910.76)	(4,957,884.54)	(50,016,325.00)	(1,809,005.45)	(403,802.31)	(70,667,928.06)
本年减少	-	23,130,274.02	15,131,629.34	-	-	38,261,903.36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32,271.08)	(113,300.84)	(4,552.66)	(244.99)	(150,369.5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97,983,034.48)</u>	<u>(81,479,452.12)</u>	<u>(219,889,319.82)</u>	<u>(13,876,810.54)</u>	<u>(2,964,985.21)</u>	<u>(416,193,602.17)</u>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98,958.18)	-	-	-	(98,958.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98,958.18)	-	-	-	(98,958.18)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709,210,307.96</u>	<u>50,944,110.13</u>	<u>219,137,165.60</u>	<u>6,905,234.59</u>	<u>1,409,319.24</u>	<u>1,987,606,137.52</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173,003,193.40</u>	<u>12,669,536.92</u>	<u>143,994,576.20</u>	<u>4,486,215.12</u>	<u>1,405,865.01</u>	<u>335,559,386.65</u>

- (i) 202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开发支出的折旧费用为 26,012,317.34 元、1,947,489.98 元、3,329,024.58 元、30,312,823.41 元及 9,066,272.75 元(2022 年度: 9,562,850.16 元、2,370,424.77 元、4,039,553.10 元、20,772,479.71 元及 2,984,981.49 元)。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ii)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u>958,418,224.81</u>	尚在办理中

(15) 在建工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临港产业化基地一期项目	490,172,935.62	-	490,172,935.62	701,477,404.77	-	701,477,404.77
临港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	300,689,679.55	-	300,689,679.55	121,392,020.89	-	121,392,020.89
新加坡洁净室改造项目	39,621,328.39	-	39,621,328.39	-	-	-
临港产业化基地洁净室改造项目	11,385,962.51	-	11,385,962.51	-	-	-
南昌 MOCVD 生产基地项目	-	-	-	166,133,482.33	-	166,133,482.33
其他	6,928,339.05	-	6,928,339.05	11,202,087.95	-	11,202,087.95
	<u>848,798,245.12</u>	<u>-</u>	<u>848,798,245.12</u>	<u>1,000,204,995.94</u>	<u>-</u>	<u>1,000,204,995.94</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续)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临港产业化基地一期项目(i)	140,000 万	701,477,404.77	268,830,527.20	(480,134,996.35)	490,172,935.62	69%	69%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政府补助资金
临港总部及研发中心项目	108,000 万	121,392,020.89	179,297,658.66	-	300,689,679.55	28%	28%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南昌 MOCVD 生产基地项目(ii)	38,946 万	166,133,482.33	34,039,930.18	(200,173,412.51)	-	100%	100%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u>989,002,907.99</u>	<u>482,168,116.04</u>	<u>(680,308,408.86)</u>	<u>790,862,615.17</u>			

- (i) 本集团自建的临港产业化基地一期项目部分厂房于 2023 年度完成验收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应转入固定资产。
- (ii) 本集团自建的南昌 MOCVD 生产基地项目于 2023 年度完成验收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应转入固定资产。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9,607,352.52	29,679.85	39,637,032.37
本年新增租赁合同	15,837,997.08	-	15,837,997.08
本年结束租赁合同	(5,188,746.26)	-	(5,188,746.26)
租赁变更	(5,659,434.25)	-	(5,659,434.25)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3,244,020.28	1,111.48	3,245,131.7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47,841,189.37</u>	<u>30,791.33</u>	<u>47,871,980.70</u>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6,543,794.69)	(14,840.24)	(16,558,634.93)
本年计提	(13,257,737.21)	(7,573.11)	(13,265,310.32)
本年结束租赁合同	5,188,746.26	-	5,188,746.26
租赁变更	3,436,326.46	-	3,436,326.46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850,454.78)	(680.65)	(851,135.4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2,026,913.96)</u>	<u>(23,094.00)</u>	<u>(22,050,007.96)</u>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5,814,275.41</u>	<u>7,697.33</u>	<u>25,821,972.74</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23,063,557.83</u>	<u>14,839.61</u>	<u>23,078,397.44</u>

2023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2,280,522.65 元、7,639,116.12 元、1,196,341.73 和 2,149,329.82 元 (2022 年度：5,663,217.11 元、4,607,030.30 元、1,035,244.58 元和 1,439,617.03 元)。

(17)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有技术权	内部开发技术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8,901,232.11	49,295,526.65	56,539,700.00	574,243,035.13	878,979,493.89
本年购入	-	9,137,674.75	-	-	9,137,674.75
开发支出转入	-	-	-	194,160,312.95	194,160,312.95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439.72	-	-	439.7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98,901,232.11</u>	<u>58,433,641.12</u>	<u>56,539,700.00</u>	<u>768,403,348.08</u>	<u>1,082,277,921.31</u>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924,659.91)	(30,008,017.30)	(56,539,700.00)	(192,202,498.37)	(288,674,875.58)
本年计提	(3,989,303.85)	(9,233,156.03)	-	(93,443,180.25)	(106,665,640.13)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439.72)	-	-	(439.7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3,913,963.76)</u>	<u>(39,241,613.05)</u>	<u>(56,539,700.00)</u>	<u>(285,645,678.62)</u>	<u>(395,340,955.43)</u>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84,987,268.35</u>	<u>19,192,028.07</u>	<u>-</u>	<u>482,757,669.46</u>	<u>686,936,965.88</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188,976,572.20</u>	<u>19,287,509.35</u>	<u>-</u>	<u>382,040,536.76</u>	<u>590,304,618.31</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续)

(a) 2023 年度计入在建工程、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开发支出的摊销费用为 3,819,240.00 元、93,758,492.98 元、34,466.70 元、244,631.33 元、4,914,494.86 元及 3,894,314.26 元(2022 年度：3,819,240.00 元、77,213,769.36 元、0.00 元、93,897.94 元、3,605,783.46 元及 3,020,098.88 元)。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70.28%(2022 年 12 月 31 日：64.72%)。

(18)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 2023 年度研究开发活动的总支出按性质列示如下：

	研发费用	开发支出	合计
职工薪酬费用(含股份支付)	428,552,041.11	193,696,387.30	622,248,428.41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85,806,922.63	110,554,980.01	396,361,902.64
测试维护费用	40,674,277.27	48,475,327.44	89,149,604.71
折旧与摊销费用	37,376,648.09	12,960,587.01	50,337,235.10
水电费用	8,645,388.36	5,335,335.49	13,980,723.85
交通差旅费用	9,054,454.54	4,543,201.61	13,597,656.15
办公费用	3,401,348.92	2,121,768.76	5,523,117.68
其他	3,141,867.36	3,227,223.22	6,369,090.58
	<u>816,652,948.28</u>	<u>380,914,810.84</u>	<u>1,197,567,759.12</u>

本集团 2022 年度 研究开发活动的总支出按性质列示如下：

	研发费用	开发支出	合计
职工薪酬费用(含股份支付)	345,567,665.03	113,444,172.97	459,011,838.00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94,054,260.40	22,366,108.74	216,420,369.14
折旧与摊销费用	25,817,880.20	6,005,080.37	31,822,960.57
测试维护费用	19,982,516.96	3,619,489.93	23,602,006.89
水电费用	7,831,133.88	3,573,659.28	11,404,793.16
交通差旅费用	5,093,773.05	2,225,455.22	7,319,228.27
办公费用	3,710,395.00	1,550,709.70	5,261,104.70
其他	3,286,262.61	1,380,115.83	4,666,378.44
	<u>605,343,887.13</u>	<u>154,164,792.04</u>	<u>759,508,679.17</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研究开发支出(续)

(a) 本集团 2023 年度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支出的变动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刻蚀机相关项目	224,043,553.30	318,814,766.49	(100,768,499.27)	442,089,820.52
MOCVD 相关项目	94,994,947.42	39,871,800.47	(93,391,813.68)	41,474,934.21
其他项目	-	22,228,243.88	-	22,228,243.88
	<u>319,038,500.72</u>	<u>380,914,810.84</u>	<u>(194,160,312.95)</u>	<u>505,792,998.61</u>

(i)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为试制机技术测试基本完成，试制机机台基础技术性能符合设计规格要求并取得相关测试报告。

2023 年度，本集团开发支出项目不存在减值情况 (2022 年度：无)。

(19) 长期待摊费用

	使用权资产改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580,924.10
本年增加	897,255.29
本年摊销	(1,310,872.88)
本年处置	(5,475.9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92,523.6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5,254,354.26</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股份支付	270,959,374.98	40,643,906.25	9,639,637.27	1,445,945.59
可抵扣亏损	146,966,023.75	24,984,224.04	242,962,445.93	41,303,615.81
资产减值准备	134,021,039.65	20,100,514.30	123,306,923.98	18,495,333.32
递延收益	95,328,460.80	14,299,269.12	81,829,482.65	12,274,422.40
预提费用	84,345,828.27	12,651,874.24	59,052,418.36	8,857,862.75
租赁负债	25,613,161.22	4,458,576.44	22,707,546.88	4,074,243.31
其他	193,039,707.53	28,955,956.13	93,105,886.77	13,965,883.03
	<u>950,273,596.20</u>	<u>146,094,320.52</u>	<u>632,604,341.84</u>	<u>100,417,306.21</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73,752,213.44		40,104,558.25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 的金额		<u>72,342,107.08</u>		<u>60,312,747.96</u>
		<u>146,094,320.52</u>		<u>100,417,306.21</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的公允价值变动	(419,308,176.35)	(62,882,853.17)	(606,125,998.58)	(90,980,680.61)
使用权资产	<u>(25,821,972.74)</u>	<u>(4,487,256.52)</u>	<u>(23,078,397.44)</u>	<u>(4,129,165.62)</u>
	<u>(445,130,149.09)</u>	<u>(67,370,109.69)</u>	<u>(629,204,396.02)</u>	<u>(95,109,846.23)</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3,430,130.35)		(16,066,757.08)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 金额		<u>(63,939,979.34)</u>		<u>(79,043,089.15)</u>
		<u>(67,370,109.69)</u>		<u>(95,109,846.23)</u>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222,409.44	85,506,880.97
可抵扣亏损	<u>563,678,163.22</u>	<u>348,660,904.05</u>
	<u>598,900,572.66</u>	<u>434,167,785.02</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d)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	6,351,630.17
2024	2,773,455.02	2,773,455.02
2025	4,461,884.45	4,461,884.45
2026	21,563,311.72	21,563,311.72
2027	29,018,512.97	30,729,328.22
2028	82,460,300.90	-
无固定到期日	423,400,698.16	282,781,294.47
	<u>563,678,163.22</u>	<u>348,660,904.05</u>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35,888.30)	102,158,432.22	(44,712,002.94)	55,705,303.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u>43,935,888.30</u>	<u>(23,434,221.39)</u>	<u>44,712,002.94</u>	<u>(50,397,843.29)</u>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在建工程款	22,944,112.04	71,147,872.73
预付公租房认购款	-	790,364,503.66
	<u>22,944,112.04</u>	<u>861,512,376.39</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资产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786,423.30	26,454,092.59	(15,482,887.16)	-	54,410.41	30,812,039.14
其中：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86,423.30	26,454,092.59	(15,482,887.16)	-	54,410.41	30,812,039.14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872,778.86	148,578.69	(872,778.86)	-	-	148,578.6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04,122.71	44,005.84	(64,348.66)	-	963.54	384,743.43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641,121.73	160,518.97	(33,759.88)	-	883.12	768,763.94
小计	<u>21,704,446.60</u>	<u>26,807,196.09</u>	<u>(16,453,774.56)</u>	<u>-</u>	<u>56,257.07</u>	<u>32,114,125.20</u>
存货跌价准备	103,974,800.30	17,923,042.82	(6,552,495.05)	(21,579,736.23)	58,328.21	93,823,940.05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879,991.31	1,066,773.30	(1,594,692.87)	-	-	1,352,071.7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969,154.22	-	-	-	-	10,969,154.2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8,958.18	-	-	-	-	98,958.18
小计	<u>116,922,904.01</u>	<u>18,989,816.12</u>	<u>(8,147,187.92)</u>	<u>(21,579,736.23)</u>	<u>58,328.21</u>	<u>106,244,124.19</u>
	<u>138,627,350.61</u>	<u>45,797,012.21</u>	<u>(24,600,962.48)</u>	<u>(21,579,736.23)</u>	<u>114,585.28</u>	<u>138,358,249.39</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采购款	<u>1,305,110,382.45</u>	<u>960,122,171.37</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1,370,526.1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628,971.84 元)，主要为未结清的应付材料采购款。

(24)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产品销售款	<u>771,596,755.32</u>	<u>2,195,275,208.94</u>

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1,969,450,162.95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87,959,710.00	229,118,339.9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应付辞退福利(c)	-	-
	<u>287,959,710.00</u>	<u>229,118,339.92</u>

(a) 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209,675,045.83	911,847,520.71	(859,640,735.25)	261,881,831.29
职工福利费	17,816,271.80	63,573,291.07	(60,033,075.49)	21,356,487.38
社会保险费	-	35,494,041.68	(35,494,041.6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705,969.09	(31,705,969.09)	-
工伤保险费	-	693,543.50	(693,543.50)	-
生育保险费	-	3,094,529.09	(3,094,529.09)	-
住房公积金	315,584.00	26,048,775.20	(26,364,359.20)	-
股票增值权	1,311,438.29	4,721,391.33	(1,311,438.29)	4,721,391.33
	<u>229,118,339.92</u>	<u>1,041,685,019.99</u>	<u>(982,843,649.91)</u>	<u>287,959,710.00</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64,523,877.40	(64,523,877.40)	-
失业保险费	-	1,825,707.18	(1,825,707.18)	-
	<u>-</u>	<u>66,349,584.58</u>	<u>(66,349,584.58)</u>	<u>-</u>

(c) 应付辞退福利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支付的辞退福利为 2,138,609.62 元 (2022 年度：3,040,007.02 元)。

(26) 应交税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47,608,193.26	73,201,427.76
应交契税	27,852,096.79	-
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10,949,238.78	8,056,357.71
应交增值税	5,226,664.95	4,146,387.55
应交印花税	3,152,926.93	870,334.07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3,627.21	2,610,575.65
其他	1,301,846.58	2,504,739.16
	<u>196,154,594.50</u>	<u>91,389,821.90</u>

(27)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采购工程及固定资产款	367,907,372.30	322,600,763.25
应付日常运营费用	72,837,485.15	33,401,858.19
应付物流费	14,043,030.17	13,705,553.76
应付专业机构服务费	4,439,570.60	3,713,228.59
应付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398,840.00
其他	9,367,265.37	3,666,851.69
	<u>469,394,723.59</u>	<u>378,487,095.48</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其他应付款(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082,083.39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1,252,538.71 元)，主要为应付日常运营费用，该款项尚未结清。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利息	500,375,000.00	806,25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四(31))	<u>9,439,734.32</u>	<u>11,669,344.11</u>
	<u>509,814,734.32</u>	<u>12,475,594.11</u>

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本集团从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取得借款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年利率为 2.7%，按季度付息。

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本集团从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取得借款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12 月 7 日，年利率为 2.7%，按季度付息。

(29) 预计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质量保证金	<u>71,040,242.62</u>	<u>126,080,040.30</u>	<u>(98,059,230.31)</u>	<u>99,061,052.61</u>
减：预计将于一年 内到期部分	<u>(52,087,336.02)</u>			<u>(83,594,455.26)</u>
	<u>18,952,906.60</u>			<u>15,466,597.35</u>

(30) 长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u>-</u>	<u>500,000,000.0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26,228,742.16	23,065,340.2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四(28))	<u>(9,439,734.32)</u>	<u>(11,669,344.11)</u>
	<u>16,789,007.84</u>	<u>11,395,996.15</u>

-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为 813,337.89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004,181.36 元)，均为一年内支付。
-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递延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u>50,043,487.99</u>		<u>84,790,980.00</u>	<u>(113,817,473.56)</u>	<u>21,016,994.43</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冲减 固定资产	冲减 研发费用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i)	-	68,960,000.00	(68,960,000.00)	-	-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50,043,487.99</u>	<u>15,830,980.00</u>	<u>-</u>	<u>(38,462,873.56)</u>	<u>(6,394,600.00)</u>	<u>21,016,994.43</u>
	<u>50,043,487.99</u>	<u>84,790,980.00</u>	<u>(68,960,000.00)</u>	<u>(38,462,873.56)</u>	<u>(6,394,600.00)</u>	<u>21,016,994.43</u>

- (i) 本集团将收到的研发项目补贴 68,960,000.00 元直接冲减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2023 年度相应减少的折旧费用为 410,444.85 元。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附注九(2))	-	1,279,755.03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剩余基金财产分配义务	2,109,198.79	1,254,660.00

于 2021 年度，本公司与上海正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钶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合伙协议，成立无锡正海缘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正海缘宇”)。无锡正海缘宇的存续期限为七年，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该期限可以变更。根据合伙协议，无锡正海缘宇的认缴总规模为人民币 13,000.00 万元，具体的实缴金额以无锡正海缘宇的实际投资情况为准。本公司拥有对无锡正海缘宇的控制权。

在存续期限届满时，无锡正海缘宇将承担向上海正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钶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进行剩余基金财产分配的义务，构成金融负债。

(35) 股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616,244,480.00	3,034,943.00	619,279,423.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616,244,480.00	-	616,244,480.00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976,870,596.20	670,112,369.10	12,646,982,965.30
本年变动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股份支付费用计入所有者权益(附注九(1))	-	295,036,992.59	295,036,992.59
股份支付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	-	7,289,717.34	7,289,717.34
股份支付行权导致的权益变动	603,820,060.79	(234,571,033.79)	369,249,027.00
被动稀释导致的权益变动	-	7,686,867.71	7,686,867.71
处置联营企业导致的权益变动	-	(21,866,507.23)	(21,866,507.23)
联营企业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	13,013,413.41	13,013,413.4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2,580,690,656.99</u>	<u>736,701,819.13</u>	<u>13,317,392,476.12</u>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976,870,596.20	310,952,827.80	12,287,823,424.00
本年变动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附注九(1))	-	211,552,032.30	211,552,032.30
被动稀释导致的权益变动	-	145,691,893.06	145,691,893.06
联营企业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	1,915,615.94	1,915,615.9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11,976,870,596.20</u>	<u>670,112,369.10</u>	<u>12,646,982,965.30</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93,893.77	8,469,315.45	10,363,209.22	8,469,315.45	-	-	8,469,315.45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750,975.87	(1,991,037.70)	(1,240,061.83)	(1,991,037.70)	-	-	(1,991,037.70)	-
	<u>2,644,869.64</u>	<u>6,478,277.75</u>	<u>9,123,147.39</u>	<u>6,478,277.75</u>	<u>-</u>	<u>-</u>	<u>6,478,277.75</u>	<u>-</u>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失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614,639.79)	14,508,533.56	1,893,893.77	14,508,533.56	-	-	14,508,533.56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299,407.37	451,568.50	750,975.87	451,568.50	-	-	451,568.50	-
	<u>(12,315,232.42)</u>	<u>14,960,102.06</u>	<u>2,644,869.64</u>	<u>14,960,102.06</u>	<u>-</u>	<u>-</u>	<u>14,960,102.06</u>	<u>-</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盈余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245,368,593.29</u>	<u>64,271,118.21</u>	<u>309,639,711.50</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158,653,032.36</u>	<u>86,715,560.93</u>	<u>245,368,593.29</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 2023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4,271,118.21 元，提取后法定盈余公积金累积额已达注册资本的 50% (2022 年度：86,715,560.93 元)。

(39) 未分配利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972,690,967.16	889,614,139.3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785,907,974.46	1,169,792,388.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4,271,118.21)	(86,715,560.93)
支付普通股股利(a)	<u>(123,639,704.60)</u>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3,570,688,118.81</u>	<u>1,972,690,967.16</u>

(a) 根据 2023 年 9 月 12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20 元，按照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 618,198,523 股计算，共计 123,639,704.60 元。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u>6,263,513,581.37</u>	<u>4,739,830,997.55</u>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u>3,393,243,528.05</u>	<u>2,571,933,469.82</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专用设备	5,165,536,841.42	2,832,455,734.43
销售备品备件	971,173,944.82	502,049,349.98
其他收入	126,802,795.13	58,738,443.64
	<u>6,263,513,581.37</u>	<u>3,393,243,528.05</u>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专用设备	3,847,464,743.70	2,109,175,964.18
销售备品备件	834,931,663.96	443,504,761.32
其他收入	57,434,589.89	19,252,744.32
	<u>4,739,830,997.55</u>	<u>2,571,933,469.82</u>

(b) 本集团按报告分部与产品及服务转让时间分解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信息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合计
	销售专用设备	销售备品备件	其他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5,165,536,841.42	971,173,944.82	100,934,083.75	6,237,644,869.9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25,868,711.38	25,868,711.38
	<u>5,165,536,841.42</u>	<u>971,173,944.82</u>	<u>126,802,795.13</u>	<u>6,263,513,581.37</u>
	2023 年度			
	销售专用设备	销售备品备件	其他收入	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相关收入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2,832,455,734.43	502,049,349.98	47,375,076.69	3,381,880,161.10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1,363,366.95	11,363,366.95
	<u>2,832,455,734.43</u>	<u>502,049,349.98</u>	<u>58,738,443.64</u>	<u>3,393,243,528.05</u>
	2022 年度			
	销售专用设备	销售备品备件	其他收入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3,847,464,743.70	834,931,663.96	4,765,599.34	4,687,162,007.0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52,668,990.55	52,668,990.55
	<u>3,847,464,743.70</u>	<u>834,931,663.96</u>	<u>57,434,589.89</u>	<u>4,739,830,997.55</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本集团按报告分部与产品及服务转让时间分解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信息列示如下(续):

	2022 年度			合计
	销售专用设备	销售备品备件	其他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2,109,175,964.18	443,504,761.32	2,646,605.29	2,555,327,330.79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6,606,139.03	16,606,139.03
	<u>2,109,175,964.18</u>	<u>443,504,761.32</u>	<u>19,252,744.32</u>	<u>2,571,933,469.82</u>

(c)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自客户 A 取得的营业收入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 10%，金额为 735,772,269.20 元(2022 年度: 963,233,905.09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11.75% (2022 年度: 20.32%)。

(d) 于 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境内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41)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印花税	5,806,974.33	3,964,581.93
房产税	2,118,605.40	2,149,363.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4,142.01	4,909,065.98
教育费附加	1,031,774.97	2,131,139.26
其他	1,084,269.81	1,938,445.32
	<u>11,835,766.52</u>	<u>15,092,595.81</u>

(42) 销售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238,447,280.59	223,420,193.31
预计产品质量保证	126,080,040.30	92,349,958.65
股份支付费用	76,139,027.68	57,573,465.19
交通差旅费用	16,719,680.77	10,521,315.63
折旧与摊销费用	11,345,439.12	7,184,201.78
办公费用	6,431,742.34	6,127,825.19
水电费用	3,484,347.41	3,575,444.02
其他	13,082,585.65	7,957,962.92
	<u>491,730,143.86</u>	<u>408,710,366.69</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管理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170,452,672.93	129,551,057.82
股份支付费用	76,335,967.25	43,792,192.45
专业机构服务费用	29,776,113.35	19,144,676.77
办公费用	14,453,168.50	6,427,472.37
水电费用	12,051,590.92	6,966,024.90
专利费用	11,545,709.20	9,794,227.70
交通差旅费用	5,682,612.93	4,733,584.27
保险费用	4,897,443.40	3,156,548.55
折旧与摊销费用	4,769,997.64	5,168,695.62
会务费用	4,419,040.00	2,952,095.43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440,891.13	490,014.33
招聘费用	1,937,704.27	814,456.93
其他	4,910,194.40	2,934,792.68
	<u>343,673,105.92</u>	<u>235,925,839.82</u>

(44) 研发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304,632,375.79	256,843,315.92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85,806,922.63	194,054,260.40
股份支付费用	123,919,665.32	88,724,349.11
测试维护费用	40,674,277.27	19,982,516.96
折旧与摊销费用	37,376,648.09	25,817,880.20
交通差旅费用	9,054,454.54	5,093,773.05
水电费用	8,645,388.36	7,831,133.88
办公费用	3,401,348.92	3,710,395.00
其他	3,141,867.36	3,286,262.61
	<u>816,652,948.28</u>	<u>605,343,887.13</u>

于 2023 年度，本集团收到政府补助冲减研发费用金额为 38,462,873.56 元 (2022 年度：169,244,813.32 元)。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产成品及在产品等存货变动	210,887,224.56	(812,639,226.46)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3,172,125,303.28	3,269,128,876.90
职工薪酬费用	827,328,198.81	736,440,737.65
股份支付费用	302,788,208.79	210,734,203.20
折旧与摊销费用	175,543,417.82	142,012,642.50
预计产品质量保证	126,080,040.30	92,349,958.65
测试维护费用	44,078,322.69	22,391,057.31
水电费用	38,893,555.69	29,660,787.81
专业机构服务费用	33,857,110.01	26,835,468.33
交通差旅费用	33,587,227.24	20,847,655.15
办公费用	26,428,785.76	18,802,397.39
仓储物流费用	19,890,602.45	46,264,130.16
专利费用	11,689,416.97	9,906,646.17
其他	22,122,311.74	9,178,228.70
	<u>5,045,299,726.11</u>	<u>3,821,913,563.46</u>

(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98,756,039.92	(66,942,824.59)
结构性存款	26,818.68	4,992,301.06
股票增值权	3,553,499.85	(1,370,813.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854,538.79	154,660.00
	<u>203,190,897.24</u>	<u>(63,166,676.75)</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971,205.43	4,265,388.4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6,759.09	639,794.58
应收票据坏账(转回)/损失	(724,200.17)	477,558.19
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损失	(20,342.82)	27,620.74
	<u>10,353,421.53</u>	<u>5,410,362.00</u>

(48)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1,370,547.77	18,728,889.43
合同资产减值(转回)/损失	(527,919.57)	1,687,918.86
	<u>10,842,628.20</u>	<u>20,416,808.29</u>

(49) 财务收入-净额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收入	117,666,133.77	145,986,048.89
减：利息费用	(14,377,204.83)	(4,692,553.6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858,454.83)	(586,303.68)
汇兑净(损失)/收益	(11,987,224.28)	12,840,488.05
手续费	(4,061,813.28)	(2,948,309.58)
	<u>87,239,891.38</u>	<u>151,185,673.68</u>

(50) 其他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南昌高新开发区补贴(注 1)	95,335,267.25	88,051,429.65
财政补贴与扶持资金	26,903,966.33	11,463,443.69
其他	2,167,254.71	2,558,801.02
	<u>124,406,488.29</u>	<u>102,073,674.36</u>

注 1：于 2023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微南昌获得政府补贴 95,335,267.25 元(2022 年度：88,051,429.65 元)，该政府补助与中微南昌日常经营业务相关并已连续六年获得，本集团将其确认为持续性其他收益项目。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7,471,675.71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49,078,142.22	-
处置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3,852,576.64	-
结构性存款收益	67,007,404.85	55,299,479.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收益-被投资单位发放的现金股利按权益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净(亏损)/收益的份额	10,072,929.53	7,974,351.83
	<u>(873,405.36)</u>	<u>10,993,548.86</u>
	<u>786,609,323.59</u>	<u>74,267,380.60</u>

(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1,774.78	7,321.72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	5,473.64	(5,626.88)
长期待摊费用处置损失	<u>(5,475.92)</u>	<u>(4,778,623.95)</u>
	<u>71,772.50</u>	<u>(4,776,929.11)</u>

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损失)均已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53) 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赔偿款	31,253,123.15	140,377.74
接受捐赠	1,500,000.00	-
其他	267,631.39	250,345.65
	<u>33,020,754.54</u>	<u>390,723.39</u>

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营业外收入均已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营业外支出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对外捐赠	2,461,349.88	4,502,794.06
其他	496,413.56	254,193.76
	<u>2,957,763.44</u>	<u>4,756,987.82</u>

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营业外支出均已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55) 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 所得税	291,912,501.75	147,741,703.92
递延所得税	(65,508,102.48)	(57,091,142.15)
	<u>226,404,399.27</u>	<u>90,650,561.77</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u>2,010,381,608.63</u>	<u>1,258,547,879.84</u>
按适用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	502,595,402.16	314,636,969.96
子公司税率差异	(2,199,555.34)	(6,181,368.73)
优惠税率的影响	(201,182,340.94)	(138,155,786.91)
非应税收入	(1,510,939.43)	(2,848,540.7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5,153,914.37	37,315,363.92
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 计扣除	(117,193.88)	(96,359.37)
研发加计扣除	(106,642,988.14)	(88,515,587.50)
(使用前期)/当期未确认递延所 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11,753,630.60)	13,011,240.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可抵扣亏损	-	(48,381,642.39)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可抵扣亏损	<u>32,061,731.07</u>	<u>9,866,273.48</u>
	<u>226,404,399.27</u>	<u>90,650,561.77</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 并净利润	1,785,907,974.46	1,169,792,388.7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 平均数	<u>617,754,851.00</u>	<u>616,244,480.00</u>
基本每股收益	<u>2.89</u>	<u>1.90</u>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89	1.90
—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 并净利润	1,785,907,974.46	1,169,792,388.7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 平均数	617,754,851.00	616,244,480.00
加：由于授予限制性股票而增 加的加权平均数	1,328,309.00	15,235.00
经调整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 股的加权平均数	<u>619,083,160.00</u>	<u>616,259,715.00</u>
稀释每股收益	<u>2.88</u>	<u>1.90</u>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88	1.90
—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a)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的政府补助	221,591,053.04	256,834,144.71
收回保函及信用证保证金	52,318,778.71	3,225,000.00
收到的利息收入	37,408,826.75	57,744,321.02
收到赔偿款	31,234,295.15	95,177.74
收到的预缴所得税退回	-	66,231,317.52
其他	3,333,091.64	765,545.65
	<u>345,886,045.29</u>	<u>384,895,506.64</u>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保函及信用证保证金	71,067,130.68	3,918,961.02
交通差旅费用支出	33,587,227.24	20,847,655.15
办公费用支出	26,428,785.76	18,802,397.39
专利费支出	10,445,500.11	9,906,646.17
下拨的政府补助	6,394,600.00	18,382,200.00
保险费	5,044,665.09	3,271,357.02
财务费用手续费	4,061,813.28	2,948,309.58
捐赠支出	2,461,349.88	4,502,794.06
其他	10,594,848.06	6,473,728.96
	<u>170,085,920.10</u>	<u>89,054,049.35</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c)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赎回结构性存款收到的现金	12,269,000,000.00	9,220,000,000.00
赎回七天通知存款收到的现金	4,068,131,680.99	6,534,564,925.05
处置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957,697.72	-
收回关联方借款收到的现金	13,987,074.82	-
	<u>16,674,076,453.53</u>	<u>15,754,564,925.05</u>

(d)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买结构性存款支付的现金	11,378,000,000.00	9,840,000,000.00
购买七天通知存款支付的现金	2,787,291,901.34	6,802,386,777.16
购买股权支付的现金	306,902,052.00	482,972,392.35
	<u>14,472,193,953.34</u>	<u>17,125,359,169.51</u>

(e)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股东捐赠款	<u>1,500,000.00</u>	<u>-</u>

(f)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u>13,598,555.34</u>	<u>15,061,767.16</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合并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1,783,977,209.36	1,167,897,318.07
加/(减): 资产减值损失	10,842,628.20	20,416,808.29
信用减值损失	10,353,421.53	5,410,362.00
固定资产折旧	61,601,655.31	36,745,307.7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265,310.32	12,745,109.02
无形资产摊销	98,952,085.87	80,913,450.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0,872.88	11,195,281.5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13,493.44	413,493.42
处置固定资产和长期待 摊费用的(收益)/损失	(71,772.50)	4,776,929.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 益)	203,190,897.24	(63,166,676.75)
预计负债的增加	27,812,609.12	8,045,340.78
股份支付费用	302,788,208.79	210,734,203.20
财务收入	(70,984,996.97)	(119,350,671.06)
投资收益	(786,609,323.59)	(74,267,380.60)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	39,933,506.44	(23,534,272.84)
存货的增加	(869,854,770.40)	(1,658,686,110.21)
受限资金的增加	(18,749,557.53)	(674,764.2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39,408,860.33)	(50,531,54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26,099,242.15)	(6,559,595.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910,801,657.57)	(211,348,552.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 少)/增加	(808,788,157.12)	1,266,349,398.91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u>(976,926,439.66)</u>	<u>617,523,432.12</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取得使用权资产	<u>15,837,997.08</u>	<u>20,451,093.64</u>

(c) 现金的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3,538,458,521.33	2,452,963,779.2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2,452,963,779.24)</u>	<u>(4,171,165,798.43)</u>
现金的净增加/(减少)额	<u>1,085,494,742.09</u>	<u>(1,718,202,019.19)</u>

(d)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银行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00,806,250.00	23,065,340.26	523,871,590.26
取得使用权资产	-	15,837,997.08	15,837,997.08
租赁变更	-	(2,228,581.43)	(2,228,581.43)
本年计提的利息	13,518,750.00	858,454.83	14,377,204.83
本年支付的现金	(13,950,000.00)	(13,598,555.34)	(27,548,555.34)
汇兑损益	-	2,294,086.76	2,294,086.7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500,375,000.00</u>	<u>26,228,742.16</u>	<u>526,603,742.16</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e) 现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附注四(1))	7,090,409,172.79	7,326,008,282.76
减：其他货币资金	(53,278,829.38)	(134,530,477.41)
七天通知存款(附注四(1))	(3,405,482,846.35)	(4,686,322,626.00)
应收利息	(93,188,975.73)	(52,191,400.11)
现金	<u>3,538,458,521.33</u>	<u>2,452,963,779.24</u>

如附注四(1)所述，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3,405,482,846.35 元的七天通知存款、53,278,829.38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及 93,188,975.73 元的应收利息(2022 年 12 月 31 日：4,686,322,626.00 元、134,530,477.41 元及 52,191,400.11 元)不属于现金。

本公司于 2019 年度获准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3,486,224 股股票，于 2021 年度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0,229,335 股股票。本公司在募集说明书所列明的用途内使用相关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募集资金的金额为 464,393,809.54 元，列示为现金。

(59)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89,303,084.55	7.0827	632,506,956.94
其他			<u>11,242,882.29</u>
			<u>643,749,839.23</u>
应收账款—			
美元	85,074,319.41	7.0827	602,555,882.09
其他			<u>2,796,272.27</u>
			<u>605,352,154.36</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美元	98,826,925.18	7.0827	699,961,462.97
欧元	3,043,641.31	7.8592	23,920,585.78
其他			12,618,854.63
			<u>736,500,903.38</u>
其他应付款—			
美元	1,580,160.34	7.0827	11,191,801.64
其他			1,819,777.51
			<u>13,011,579.15</u>
租赁负债—			
新加坡元	1,438,335.06	5.3772	7,734,215.28
韩元	539,710,000.00	0.0055	2,968,405.00
美元	396,893.69	7.0827	2,811,078.94
其他			3,000,241.02
			<u>16,513,940.24</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新加坡元	599,606.40	5.3772	3,224,203.53
韩元	208,920,000.00	0.0055	1,149,060.00
美元	161,500.61	7.0827	1,143,860.37
其他			1,293,283.34
			<u>6,810,407.24</u>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 (其范围与附注十(1)(a)中的外币项目不同)。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中微惠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16,500,000	产品制造及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微半导体设备(厦门)有限公司	中国	福建	20,000,000	产品制造及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南昌中微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南昌	25,000,000	产品制造及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微汇链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10,000,000	技术服务	80%	投资设立
中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1,000,000,000	产品制造及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微科技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300,000,000	投资管理	100%	投资设立
芯汇康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10,000,000	产品制造及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中微半导体设备(广州)有限公司(i)	中国	广州	10,000,000	产品制造及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无锡正海缘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中国	无锡	130,000,000	投资管理	98%	投资设立
Advanced Micro-Fabrication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新加坡元 126,738,810 元	贸易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MEC Japan Co., Inc.	日本	日本	66,636,718 日元	贸易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MEC North 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	美元 5,000 元	贸易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dvanced Micro-Fabrication Equipment Korea Ltd.	韩国	韩国	韩元 2,494,590,000 元	贸易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i) 本公司于 2023 年以现金 10,000,000 元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中微半导体设备(广州)有限公司。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本集团综合考虑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是否为上市公司、其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比例、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重要的联营企业。不重要联营企业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19,574,210.84	979,319,347.5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 计数		
净(亏损)/利润(i)	(36,100.05)	10,993,548.86
其他综合(损失)/收益(i)	(1,991,037.70)	451,568.50
综合(损失)/收益总额	(2,027,137.75)	11,445,117.36
(i) 净(亏损)/利润和其他综合(损失)/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第一大股东情况

(a) 第一大股东基本情况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b) 第一大股东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投入资本	持股比例	投入资本	持股比例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u>93,483,533.00</u>	<u>15.10%</u>	<u>96,383,533.00</u>	<u>15.64%</u>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1)。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与本公司关系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GERALD ZHEYAO YIN (尹志尧)	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
Solayer	联营企业
上海洪朴	联营企业
上海芯元基	联营企业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丽水中欣晶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睿励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中欣晶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拓荆创益(沈阳)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苏州索雷尔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广州增芯科技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深圳市志橙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监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上海微电子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监事担任董事的公司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南昌昂坤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监事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董事曾任本公司董事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前董事担任本公司董事
东方晶源微电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前董事担任本公司董事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前董事曾任本公司董事
盛合晶微半导体(江阴)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前董事曾任本公司董事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关联方母公司董事曾任本公司董事
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方母公司董事曾任本公司董事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关联方母公司前董事曾任本公司监事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母公司前董事曾任本公司董事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159,249,107.04	305,724,609.64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62,549,786.97	56,567,925.95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28,705,977.23	99,337.47
盛合晶微半导体(江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28,449,200.00	-
深圳市志橙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12,330,009.15	534,824.31
睿励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1,960,818.37	132,743.36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1,917,156.17	2,956,922.04
上海芯元基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1,503,584.91	1,782,641.45
东方晶源微电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778,510.62	-
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550,801.89	186,650.94
上海精测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353,982.32	-
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153,094.00	79,545.43
华灿光电(浙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不适用	-	123,637,121.85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不适用	-	58,457,341.91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不适用	-	13,432,788.69
			<u>298,502,028.67</u>	<u>563,592,453.04</u>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深圳市志橙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27,179,014.19	109,232.58
南昌昂坤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19,101,224.13	53,041,592.12
睿励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15,830,407.24	3,137,146.09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3,278,158.29	-
上海芯元基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989,030.00	-
上海中欣晶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371,000.00	-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187,764.72	138,221.88
拓荆创益(沈阳)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54,629.01	-
上海微电子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	188,298.00
			<u>66,991,227.58</u>	<u>56,614,490.67</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b)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费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上海华力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办公室	不适用	18,246.63

(c)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工资	41,436,223.93	24,722,374.01
关键管理人员股份支付费用	30,890,296.07	7,718,521.53
	<u>72,326,520.00</u>	<u>32,440,895.54</u>

(d) 收回关联方借款本金及利息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Solayer	<u>14,621,893.06</u>	<u>-</u>

(e) 向关联方提供借款产生的利息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Solayer	<u>134,586.05</u>	<u>322,678.09</u>

(f) 向关联方增资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苏州索雷尔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	-
睿励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	108,000,000.00
浙江丽水中欣晶圆半导体科技 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上海洪朴	-	5,000,000.00
	<u>13,000,000.00</u>	<u>213,000,000.00</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g) 从关联方购买股权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7,902,100.00	-

(h) 收到关联方发放股利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35,280.90	-

(i) 接受关联方捐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GERALD ZHEYAO YIN(尹志尧)	1,500,000.00	-

(5) 关联方余额

(a)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53,264,102.82	(1,450,681.33)	44,261,008.94	(1,163,776.05)
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31,718,565.88	(1,320,050.24)	66,751.50	(436.73)
上海芯元基	4,495,183.85	(188,208.59)	2,883,998.11	(18,869.11)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3,806,277.26	(28,010.50)	3,574,731.87	(23,388.36)
广州增芯科技有限公司	3,353,032.80	(70,816.05)	-	-
盛合晶微电子(江阴)有限公司	2,833,080.00	(20,848.71)	-	-
睿励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2,056,467.47	(4,272.07)	-	-
深圳市志橙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42,391.86	(12,984.52)	534,824.31	(3,499.19)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9,705.85	(7,062.50)	76,610.60	(501.24)
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383,301.89	(2,820.73)	191,385.85	(1,252.18)
东方晶源微电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72,000.00	(3,088.80)	-	-
华天科技(昆山)电子有限公司	-	-	78,580.19	(514.13)
	<u>104,384,109.68</u>	<u>(3,108,844.04)</u>	<u>51,667,891.37</u>	<u>(1,212,236.99)</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余额(续)

(b)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Solayer	-	-	13,839,069.19	(45,808.37)

(c) 预付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睿励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6,844,591.17	-	6,671,330.31	-
南昌昂坤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1,590,000.00	-	-	-
	<u>8,434,591.17</u>	<u>-</u>	<u>6,671,330.31</u>	<u>-</u>

(d)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睿励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u>253,363.62</u>	<u>-</u>

(e) 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志橙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144,565.67	2,735,597.99
南昌昂坤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605,632.54	5,571,400.00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889.28	-
拓荆创益(沈阳)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7,632.00	-
上海微电子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88,298.00
	<u>9,946,719.49</u>	<u>8,495,295.99</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余额(续)

(f)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26,309,072.92	75,014,877.93
深圳市志橙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8,810.19	89,473.40
上海集成电路装备材料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	36,216,320.98
睿励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	22,000.00
	<u>26,457,883.11</u>	<u>111,342,672.31</u>

(g)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芯元基	989,030.00	-
上海中欣晶圆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46,000.00	-
	<u>1,135,030.00</u>	<u>-</u>

七 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a)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394,798,189.33</u>	<u>857,422,075.32</u>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成都英杰晨晖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英杰”)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签订的协议，本公司承诺以 33,333,333.00 元的价格认购成都英杰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666,666.00 元。投资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成都英杰公司 20%的股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支付上述款项。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a) 概要

(i) 2020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 2020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激励计划方案”), 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共授予激励对象 8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50 元/股。

根据本激励计划方案, 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5%, 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ii) 2022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激励计划方案”), 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共授予激励对象 4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0 元/股。

根据本激励计划方案, 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5%, 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iii) 2023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激励计划方案”), 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共授予激励对象 5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0 元/股。

根据本激励计划方案, 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5%, 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股份支付(续)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续)

(b) 2023 年度限制性股票变动情况表

	2023 年度	加权平均行权价格
年初发行在外	8,654,326	105.84 元/股
本年授予	5,499,112	50.00 元/股
本年行权	(3,034,943)	122.67 元/股
本年失效	(998,326)	116.10 元/股
年末发行在外	<u>10,120,169</u>	<u>69.22 元/股</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已归属但尚未行权的限制性股票为 543,412 股，加权平均行权价格为 128.42 元/股。

(c)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金额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费用	122,971,372.94	88,865,408.33
销售费用	74,936,051.07	57,752,408.88
管理费用	71,079,718.08	44,574,063.52
营业成本	<u>26,393,548.54</u>	<u>20,644,196.45</u>
	<u>295,380,690.63</u>	<u>211,836,077.18</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加权平均行权价格为 69.22 元/股(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5.84 元)，限制性股票加权平均合同剩余期限为 2.42 年(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9 年)。

(d)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采用二叉树模型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股份支付(续)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续)

(d)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续)

于 2023 年度授予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估值参数分别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行权价格	50.00 元/股
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	2-5 年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	151.75 元/股
股价预计波动率	53.13%-63.80%
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1.87-2.34%
预计股息率	0.13%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a) 概要

2020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

根据 2020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本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 54.68 万份股票增值权。在未来一定期限内以本公司 A 股股票为虚拟标的股票，在满足相应行权条件后，由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行权价格与兑付价格之间的差额，该差额即为激励额度。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的为 150 元/股，激励对象共 6 人。

根据本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5%，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b) 2023 年度股票增值权变动情况表

	2023 年度	加权平均行权价格
年初发行在外	410,100	150.00 元/股
本年行权	(273,400)	149.80 元/股
年末发行在外	<u>136,700</u>	<u>149.80 元/股</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股份支付(续)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续)

(c)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本期间费用金额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发费用	948,292.38	(141,059.22)
销售费用	1,202,976.61	(178,943.69)
管理费用	5,256,249.17	(781,871.07)
	<u>7,407,518.16</u>	<u>(1,101,873.98)</u>

于 2023 年度，已归属但尚未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 3,553,499.85 元(2022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70,813.22 元)。

(d)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票增值权加权平均合同剩余期限为 0.5 年(2022 年 12 月 31 日：1.5 年)。

(e) 本集团采用二叉树模型确定资产负债表日股票增值权的公允价值。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57,928,402.40	60,260.96	357,988,663.36
应收账款	475,686,099.21	-	475,686,099.21
	<u>833,614,501.61</u>	<u>60,260.96</u>	<u>833,674,762.57</u>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694,649,736.51	26,418,355.77	721,068,092.28
其他应付款	10,273,409.65	-	10,273,409.65
	<u>704,923,146.16</u>	<u>26,418,355.77</u>	<u>731,341,501.93</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66,147,969.22	56,915.61	266,204,884.83
应收账款	337,335,642.35	-	337,335,642.35
	<u>603,483,611.57</u>	<u>56,915.61</u>	<u>603,540,527.18</u>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740,050,051.57	8,113,937.34	748,163,988.91
其他应付款	2,711,798.43	4,899.11	2,716,697.54
	<u>742,761,850.00</u>	<u>8,118,836.45</u>	<u>750,880,686.45</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 12,869,135.5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 13,927,823.84 元)。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500,000,000.0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500,000,000.00 元)(附注四(30))。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60,136,669.26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3,242,972.83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等。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本集团部分货币资金存放于境外金融机构，在综合考虑了其信用评级、当地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机构规定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资金自由转移的情况等因素后，本集团认为其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均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对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高频次对账、书面催收、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应付账款	1,305,110,382.45	-	-		1,305,110,382.45
其他应付款	469,394,723.59	-	-		469,394,723.59
租赁负债(含 1 年内到期)	10,915,382.07	7,338,409.41	10,163,961.65		28,417,753.13
长期借款(含 1 年内到期)	510,012,500.00	-	-		510,012,5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2,109,198.79		2,109,198.79
	<u>2,295,432,988.11</u>	<u>7,338,409.41</u>	<u>12,273,160.44</u>		<u>2,315,044,557.96</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应付账款	960,122,171.37	-	-	-	960,122,171.37
其他应付款	378,487,095.48	-	-	-	378,487,095.48
租赁负债(含 1 年内到期)	12,273,232.48	4,469,343.83	7,411,279.43	-	24,153,855.74
长期借款(含 1 年内到期)	13,762,500.00	510,012,500.00	-	-	523,77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1,254,660.00	1,254,660.00
	<u>1,364,644,999.33</u>	<u>514,481,843.83</u>	<u>7,411,279.43</u>	<u>1,254,660.00</u>	<u>1,887,792,782.59</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	-	1,868,925,299.14	1,868,925,299.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966,970.00	-	1,172,766,415.14	1,202,733,385.14
合计	<u>29,966,970.00</u>	<u>-</u>	<u>3,041,691,714.28</u>	<u>3,071,658,684.28</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	279,353,665.00	279,353,665.00
结构性存款	-	-	2,659,952,117.82	2,659,952,117.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1,185,505,791.65	1,185,505,791.65
合计	<u>-</u>	<u>-</u>	<u>4,124,811,574.47</u>	<u>4,124,811,574.47</u>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报告期内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或市场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预期收益率、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缺乏流动性折价、评估基准日到限售期结束日的时间长度波动率、最近一次交易价格或初始投资公允价值等。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 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2,659,952,117.82	279,353,665.00	1,185,505,791.65	4,124,811,574.47
购买	11,478,000,000.00	-	242,999,952.00	11,720,999,952.00
处置	(12,269,000,000.00)	(194,372,683.59)	(111,997,300.00)	(12,575,369,983.59)
转出第三层次	-	-	(29,966,970.00)	(29,966,970.00)
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的当年损失	(26,818.68)	(84,980,981.41)	(113,775,058.51)	(198,782,858.6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868,925,299.14</u>	<u>-</u>	<u>1,172,766,415.14</u>	<u>3,041,691,714.28</u>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名称	范围
结构性存款	1,868,925,299.14	现金流折现法	内含报酬率 可比公司市场乘数	2.20%-2.7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u>1,172,766,415.14</u>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现行市价或 被投资单位最近融资价格	6.09-12.90 /7.59%-33.53%
	<u>3,041,691,714.28</u>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款项和租赁负债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u>17.20%</u>	<u>22.72%</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587,159,167.82	1,061,389,044.03
减：坏账准备	<u>(19,407,146.83)</u>	<u>(12,561,318.66)</u>
	<u>2,567,752,020.99</u>	<u>1,048,827,725.37</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393,977,786.32	1,012,526,013.13
一到二年	186,258,262.74	45,402,098.16
二到三年	4,809,645.16	6,622.78
三到四年	6,622.78	279,333.69
四年以上	<u>2,106,850.82</u>	<u>3,174,976.27</u>
	<u>2,587,159,167.82</u>	<u>1,061,389,044.03</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余额	合同资产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2,136,434,525.92	-	(12,603,468.01)	82.58%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余额	合同资产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876,911,753.21	-	(6,848,490.58)	82.62%

(c)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

(d)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组合—应收合并范围外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487,386,326.89	0.90%	(4,387,487.59)
一到二年	7,793,131.30	8.78%	(684,126.24)
二到三年	6,388.46	71.25%	(4,551.67)
三到四年	6,622.78	99.73%	(6,604.90)
四年以上	2,106,850.82	100.00%	(2,106,850.82)
	<u>497,299,320.25</u>		<u>(7,189,621.22)</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d) 坏账准备(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	298,072,398.85	0.88%	(2,615,323.99)
一到二年	45,402,098.16	6.44%	(2,925,712.81)
二到三年	6,622.78	38.18%	(2,528.60)
三到四年	279,333.69	72.00%	(201,120.26)
四年以上	3,174,976.27	100.00%	(3,174,976.27)
	<u>346,935,429.75</u>		<u>(8,919,661.93)</u>

组合—应收合并范围内款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款项	<u>2,089,859,847.57</u>	0.58%	<u>(12,217,525.61)</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款项	<u>714,453,614.28</u>	0.51%	<u>(3,641,656.73)</u>

(iii)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6,408,129.48 元(2022 年度：8,353,068.82 元)，无转回的坏账准备(2022 年度：无)，收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9,562,301.31 元 (2022 年度：694,985.91 元)。

(e)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无核销的应收账款(2022 年度：无)，无核销的坏账准备(2022 年度：无)。

(f)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2,322,368,699.91	1,378,863,859.66
保证金及押金	3,836,367.06	510,000.00
应收退税款	747,753.16	1,550,806.46
员工备用金	76,009.10	397,923.80
其他	382,051.95	309,902.62
	<u>2,327,410,881.18</u>	<u>1,381,632,492.54</u>
减：坏账准备	<u>(3,768,005.65)</u>	<u>(3,840,491.40)</u>
	<u>2,323,642,875.53</u>	<u>1,377,792,001.14</u>

本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48,395,787.86	759,739,802.83
一到二年	757,122,403.61	621,561,246.75
二到三年	621,561,246.75	-
三年以上	331,442.96	331,442.96
	<u>2,327,410,881.18</u>	<u>1,381,632,492.54</u>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22,368,699.91	(3,402,101.59)	0.15%
押金组合：	3,836,367.06	(31,707.72)	0.83%
其他：	875,901.25	(4,283.38)	0.49%
	<u>2,327,080,968.22</u>	<u>(3,438,092.69)</u>	
第三阶段—			
其他：	<u>329,912.96</u>	<u>(329,912.96)</u>	100.00%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378,863,859.66	(3,495,901.68)	0.25%
押金组合：	510,000.00	(3,389.53)	0.66%
其他：	1,928,719.92	(11,287.23)	0.59%
	<u>1,381,302,579.58</u>	<u>(3,510,578.44)</u>	
第三阶段—			
其他：	<u>329,912.96</u>	<u>(329,912.96)</u>	100.00%

(d)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e)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574,048.93 元(2022 年度：2,692,735.02 元)，收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0,352.92 元(2022 年度：27,109.30)，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636,181.76 元(2022 年度：无)。

(f) 于 2023 年度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22 年度：无)。

(g)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1	合并范围内关 联方代垫款	1,664,780,008.75	一年以内 及一到二年 及二到三年	71.53%	(2,438,023.97)
其他应收款 2	合并范围内关 联方借款及 代垫款	634,263,697.74	一年以内 及一到二年 及二到三年	27.25%	(929,881.32)
其他应收款 3	合并范围内关 联方代垫款	8,723,650.12	一年以内 及一到二年 及二到三年	0.37%	(12,789.57)
其他应收款 4	合并范围内关 联方代垫款	8,477,325.56	一年以内 及二到三年	0.36%	(12,428.44)
其他应收款 5	合并范围内关 联方代垫款	4,529,638.31	一年以内 及二到三年	0.19%	(6,640.81)
		<u>2,320,774,320.48</u>		<u>99.71%</u>	<u>(3,399,764.11)</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代垫款	750,554,889.73	一年以内及一到二年	54.32%	(1,903,750.17)
其他应收款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借款及代垫款	615,248,686.39	一年以内及一到二年	44.53%	(1,559,024.66)
其他应收款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代垫款	6,717,861.91	一年以内及一到二年	0.49%	(17,039.57)
其他应收款 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代垫款	4,841,421.63	一到二年	0.35%	(12,280.06)
其他应收款 5	应收退税款	1,220,893.50	一年以内	0.09%	(2,713.36)
		<u>1,378,583,753.16</u>		<u>99.78%</u>	<u>(3,494,807.82)</u>

(h)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应收股利。

(3)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819,429,509.31	1,474,134,648.18
联营企业(附注四(11))	1,014,901,324.28	980,310,872.7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32,041,008.52)</u>	<u>(31,899,133.85)</u>
	<u>2,802,289,825.07</u>	<u>2,422,546,387.11</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股份支付	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中微临港	1,120,784,773.87	-	209,621,363.07	-	1,330,406,136.94	-	-
中微国际	176,429,673.11	-	39,996,532.57	-	216,426,205.68	-	-
无锡正海缘宇	50,225,000.00	67,650,000.00	-	-	117,875,000.00	-	-
中微科技	50,000,000.00	-	-	-	50,000,000.00	-	-
中微厦门	25,629,629.45	-	1,489,573.21	-	27,119,202.66	-	-
中微南昌	18,899,952.31	-	11,677,027.41	-	30,576,979.72	-	-
中微汇链	11,235,639.81	-	1,718,490.20	-	12,954,130.01	-	-
中微广州	-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芯汇康	-	3,000,000.00	-	-	3,000,000.00	-	-
中微惠创	-	-	141,874.67	(141,874.67)	-	(21,071,854.30)	(20,929,979.63)
	<u>1,453,204,668.55</u>	<u>80,650,000.00</u>	<u>264,644,861.13</u>	<u>(141,874.67)</u>	<u>1,798,357,655.01</u>	<u>(21,071,854.30)</u>	<u>(20,929,979.63)</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u>5,668,339,577.50</u>	<u>3,675,499,743.79</u>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u>3,876,997,273.37</u>	<u>2,225,537,538.54</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专用设备	3,135,607,831.58	1,854,498,256.92
销售备品备件	2,509,720,361.80	2,017,372,513.47
其他收入	23,011,384.12	5,126,502.98
	<u>5,668,339,577.50</u>	<u>3,876,997,273.37</u>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专用设备	2,549,547,352.64	1,433,416,904.05
销售备品备件	1,108,553,142.87	788,495,183.88
其他收入	17,399,248.28	3,625,450.61
	<u>3,675,499,743.79</u>	<u>2,225,537,538.54</u>

(b) 本公司按报告分部与产品及服务转让时间分解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信息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合计
	销售专用设备	销售备品备件	其他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135,607,831.58	2,509,720,361.80	22,847,441.84	5,668,175,635.2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63,942.28	163,942.28
	<u>3,135,607,831.58</u>	<u>2,509,720,361.80</u>	<u>23,011,384.12</u>	<u>5,668,339,577.50</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本公司按报告分部与产品及服务转让时间分解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信息列示如下(续):

	2023 年度			合计
	销售专用设备	销售备品备件	其他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相关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1,854,498,256.92	2,017,372,513.47	4,971,676.82	3,876,842,447.21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54,826.16	154,826.16
	<u>1,854,498,256.92</u>	<u>2,017,372,513.47</u>	<u>5,126,502.98</u>	<u>3,876,997,273.37</u>
	2022 年度			
	销售专用设备	销售备品备件	其他收入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549,547,352.64	1,108,553,142.87	-	3,658,100,495.5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7,399,248.28	17,399,248.28
	<u>2,549,547,352.64</u>	<u>1,108,553,142.87</u>	<u>17,399,248.28</u>	<u>3,675,499,743.79</u>
	2022 年度			
	销售专用设备	销售备品备件	其他收入	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其中：相关收入在某一时点确认	1,433,416,904.05	788,495,183.88	-	2,221,912,087.93
相关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3,625,450.61	3,625,450.61
	<u>1,433,416,904.05</u>	<u>788,495,183.88</u>	<u>3,625,450.61</u>	<u>2,225,537,538.54</u>

(5)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7,471,675.71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49,078,142.22	-
处置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3,852,576.64	-
结构性存款收益	65,653,541.83	53,785,877.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收益-被投资单位发放的现金股利	10,072,929.53	7,974,351.83
按权益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净收益的份额	299,488.13	11,015,919.90
	<u>786,428,354.06</u>	<u>72,776,148.90</u>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	477,543,448.21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外，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4,013,722.26
除同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	100,300,726.32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553,499.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62,991.10
	<u>698,367,388.04</u>
所得税影响额	(103,871,710.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544.38)
	<u>594,473,132.91</u>

(1)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执行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对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情况

执行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对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无重大影响。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失	(4,776,929.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83,267,058.03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466,156.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66,264.43)
	<u>292,590,021.15</u>
所得税影响额	(42,233,559.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583.08)
	<u>250,333,878.13</u>

(1)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按照 2008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编制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2%	7.94%	2.89	1.90	2.88	1.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5%	6.24%	1.93	1.49	1.92	1.49